

# 新密市尖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尖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根据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规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省、市相关政策法规，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尖山风景区管委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371-69215968: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度，我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4 条。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尖山风景区管委会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0 件；受理行政复议 0 起、行政诉讼案件 0 起。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尖山风景区管委会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由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具体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安排，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常规管理。发布的信息资料均须科室负责人同意、报经分管领导把关，再填写信息发布审核表，建立健全网络日常运行维护记录、安全日志等记录，不断规范信息安全管理。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1.加强计算机信息安全管理，安装正版软件，定期升级杀毒软件，不得随意在计算机上安装应用软件；2.按照相关政府网站值班制度，制定人员值班安排表，保证政府门户网站 7×24 小时全天候正常运行。

(五) 监督保障：1.通过监督电话 69215968、69215978、电子信箱等形式广泛接受社会的监督；2.发布的信息资料均须负责人同意、报经政务公开分管领导把关，再填写信息发布审核表，才能对外发布。3.开展信息公开社会评议问卷调查，广泛听取批评、意见和建议，2023 年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区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制订方案，明确分工，加强制度、机制、队伍、载体、监督等建设，积极采取措施改进工作并取得明显成效，一是主动公开和及时公开依申请的政府信息，较好保障群众、企业和其他组织对政府信息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二是促使管委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常态化；三是提高我区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和依程序办事的认识，逐渐形成运用法律思维办事的习惯和能力，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和提高办事效率。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管委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不足。一是个别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影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和质量。二是个别部门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掌握不足，影响政府信息公开的进度。三是涉及领域信息公开不全面。结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依法行政、政府信息公开的培训和宣导，提高各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和重视。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完善相关制度及考核措施，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全面、及时、有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3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